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境外全资孙公司昇兴（金边）包装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响应“一带一路”的策略，积极拓展公司东南亚地区的业务，加大国际市场的市场参与程度，并充分利用柬埔寨当地资源，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昇兴（香港）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在柬埔寨金边市设立全资子公司 SHENGXING ZHONGGUO PHNOM PENH PACKAGING CO., LTD.（中文名称：昇兴（金边）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边昇兴”）。

2. 为保证金边昇兴发展需要，满足其生产经营资金需求，金边昇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3,5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并由公司提供相应担保。

金边昇兴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1）金边昇兴拟向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000 万美元的银行授信额度，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提供的担保期间截止至相关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后二年，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具体相关事宜。（具体以金边昇兴与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的融资合同为准）。

（2）金边昇兴拟向盘谷银行（大众有限公司）柬埔寨分行申请折合总额为 1,500 万美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 1,000 万美元的固定资产贷款，350 万美元的综合授信和 60 亿柬埔寨瑞尔的流动资金贷款，由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公司提供的担保期间截止至相关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后二年，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具体相关事宜。（具体以金边昇兴与盘谷银行（大众有限公司）

柬埔寨分行的融资合同为准)。

3.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境外全资孙公司昇兴(金边)包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本次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后,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 昇兴(金边)包装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GXING ZHONGGUO PHNOM PENH PACKAGING CO., LTD.

2. 公司类型: 私人有限公司

3. 注册资本: 800 亿瑞尔(约合 2,000 万美元)

4. 公司编号: 00047876

5. 股权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昇兴(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6. 成立日期: 2019 年 9 月 19 日

7. 住所: The pent house building, Room 20-03C, sotearos blv, sangkat tonle basac, khan chormkamorn, Phnom Penh.

8. 主营业务: 铝制两片罐。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昇兴金边的资产总额为 5,051.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2,360.69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0 万元),净资产为 2,690.99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为-41.51 万元,净利润为-41.51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昇兴金边的资产总额为 5,019.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569.6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0 万元),净资产为 4,449.6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为-10.96 万元,净利润为-8.80 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 为金边昇兴向盘谷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

- (1) 担保方式：由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2) 担保期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期间截止至相关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后二年。
- (3) 担保金额：2,000 万美元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昇兴金边与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2. 为金边昇兴向盘谷银行（大众有限公司）柬埔寨分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

- (1) 担保方式：由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2) 担保期限：公司提供的担保期间截止至相关被担保债务到期日后二年。
- (3) 担保金额：1,500 万美元

本次担保事项尚未签署协议，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公司及金边昇兴与贷款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经综合考量金边昇兴的发展规划、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各方因素后，为支持其日常生产经营发展而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所提供的担保，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产生影响。

上述担保符合有关政策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后，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提供担保及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75,155.98 万元，其中，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75,155.98 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0 元，不存在公司及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以外任何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 183,659.49 万元的 40.92%。

若计入本次担保事项拟签订的额度，则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99,401.88 万元（美元与人民币的兑换比例参考 2020 年 8 月 20 日人民币汇率中间价），占本公司最近一期（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54.12%。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担保债务逾期未清偿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昇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2 日